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餐旅廚藝管理系

113學年度第 2 學期 教師留校時間表

教師姓名：曾志昌 職級：助理教授及專業技術人員 聯絡電話：263 辦公(研究)室：K407
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1	08:20 至 09:10	校外實務 實習-實務 技能(二) 各教室 五專四甲	國中技藝班	異國料理▲ K302西餐烹調- 丙級考場 西餐四甲	國中技藝班	輔導時間
2	09:20 至 10:10		國中技藝班		國中技藝班	輔導時間
3	10:20 至 11:10		國中技藝班		國中技藝班	輔導時間
4	11:20 至 12:10		國中技藝班		國中技藝班	輔導時間
5	12:10 至 13:00					
6	13:00 至 13:50	選手培訓	西餐烹調(二) K302西餐烹 調-丙級考場 西餐三年	校系(科)共同時 間 各教室	西餐烹調(二) K302西餐烹 調-丙級考場 西餐三甲	
7	14:00 至 14:50	選手培訓		校系(科)共同時 間 各教室		
8	15:00 至 15:50	選手培訓		留校時間		
9	16:00 至 16:50	選手培訓		留校時間		
10						
11						

教師核章：



主任核章：

餐旅廚藝管理系(科)主任何偉琛

日期：114年3月3日

說明：

1. 請遵守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八條之相關規定即：專任教師兼行政工作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五日；未兼行政工作者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四日半。惟為因應研發需要，專任教師得申請每週半日研發假。
2. 填表請註明授課時間（註明科目及地點）、班週會時間（2小時）、輔導時間（2小時）、課業診療時間（2小時）、研發假、校外兼課時間（科目及學校名稱）、在職進修時間、留校時間…等。
3. 各系所中心審核後正本送人事室備查，一份由各系所中心公布於教師研究室。